

证券代码：870548

证券简称：凯奥能源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安徽凯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卫明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各项内容以及召集、召开的方式、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全体高管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6）及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；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0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方为全体股东，若全部回避表决，则无法形成有效决议，故均不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计划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续聘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3,000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国枫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雷晶、汪阳汇知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安徽凯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国枫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安徽凯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》

安徽凯奥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19 日